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INVESTMENT STOCK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7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其股東早 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業績(乃摘錄自截至2019年12月 31日止年度(「本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相應期間 |) 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股息收入	5	56,297	103,765
服務收入	5	51,957	171,950
貸款及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i>5 5</i>	208,168	338,01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		96,078	130,86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5	98,690	166,051
		511,190	910,646
金融投資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6	(216,431)	(167,268)
其他虧損淨額	7	(45,460)	(54,411)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8	(937,067)	30,250
其他收入	9	10,375	43,227
員工成本		(49,024)	(81,378)
其他經營開支		(177,591)	(197,764)
融資成本	10	(305,845)	(404,567)
除税前(虧損)溢利	11	(1,209,853)	78,735
所得税抵免	12	5,834	13,871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 (虧損) 溢利 1		(1,204,019)	92,606

	附註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77,037	(20,113)
年內(虧損)溢利		(926,982)	72,493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一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267,237) 277,037	29,363 (20,113)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990,200)	9,250
永久資本工具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一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63,218	63,243
		63,218	63,243
		(926,982)	72,49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差額		(3,423)	(24,33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税項		(3,423)	(24,334)
年內全面 (開支) 收入總額		(930,405)	48,159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993,623)	(15,084)
永久資本工具擁有人		63,218	63,243
		(930,405)	48,159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14	(54.53)	0.5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14	(69.78)	1.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使用權資產 金融投資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貸款及債務工具 租金按金	15 16 17	33,131 1,840 131,685 885,225 534,180 - 21,500	78,239 1,840 - 1,746,740 988,144 1,268,288 27,356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07,561	4,110,607
流動資產 合資產 資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金融投資及衍生工具 應收工具 應數及債務工具 實務工具 實際收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回稅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與	18 15 16 17	43,490 1,839,809 552,020 1,285,548 1,580 258 2,725 89,957 927,246	130,924 279,909 2,975,962 463,767 1,568,867 3,268 - 6,228 139,749 738,955 6,307,62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融資租賃承擔 計息借款 可應付數項 應付可以 應付直接 的關係 的關係 的關係 的關係 的問題 的 可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19 20 21	39,065 	331,651 3,782 2,221,381 511,853 44,840 19 153,050 14,326 - 40,000 47,538 417
流動負債總額		973,059	3,368,857

	附註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流動資產淨額		3,769,574	2,938,7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77,135	7,049,379
非流動負債			2016
融資租賃承擔計息借款	20	2 002 005	3,946
租賃負債	20	3,903,905	4,784,454
融資租賃客戶按金	19	172,824 18,035	35,468
遞延税項負債	1)	-	9,732
非流動負債總額		4,094,764	4,833,600
資產淨值		1,282,371	2,215,77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160	18,160
永久資本工具		1,392,794	1,329,576
儲備		(128,583)	868,043
權益總額		1,282,371	2,215,7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2014年12月29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運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期16樓及17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 (i)直接投資;(ii)金融服務及其他;及(iii)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其於2019年12月終止營運)。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已重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比較資料的呈列以將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披露。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2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租賃

所得税處理的不確定性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 改進

除於以下所述,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譯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和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定義

本集團選擇實際權宜法以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所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且應用該準則至先前識別為並無包含租賃的合約。

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初始應用日期前已經存在的合約。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所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租賃定義的規定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已在初始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於初始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經修訂追溯方式,本集團已按每項租賃的基準 將以下實際權宜法應用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及與各租賃 合約相關的租賃:

- i.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 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iii. 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過渡條文,本集團:

- 一 於初始應用日期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本 集團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並使用承租人於初始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 賃負債;及
- 一 於初始應用日期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本集團選擇按每項租賃基準或按以下方式計量使用權資產:
 - (i) 其賬面值,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應用,惟折現則使用 承租人於初始應用日期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條的增量借款 利率;或
 - (ii) 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條對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應用以上過渡方法(i)及(ii)以計量由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業務(於年內終止營運)及餘下持續經營業務分別所訂立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於過渡時,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確認316,334,000港元的租賃負債及299,719,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本集團無須就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過渡作出任何調整,惟須於初始應用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且比較資料未經重列。

銷售及租回交易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作為買家出租人,於初始應用日期前訂立的銷售及租回交易將不獲重新評估。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倘該等轉讓未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銷售的規定,本集團作為買方出租人則不會確認已轉讓資產。概無新銷售及租回交易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日期後訂立。

下表概述於2019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保留盈利之過渡影響。

於2019年 1月1日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之影響 千港元

保留盈利 於2019年1月1日之影響 354,113 (3,003)

351,110

4.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是將資源 分配至實體經營分部並對其進行評估的人員組。

就管理報告而言,本集團先前分為三條業務線:(a)直接投資;(b)金融服務及其他;及(c)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直至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於2019年12月出售。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分部在出售予本公司附屬公司Auto Brave Limited (其進行本集團所有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後於本年終止營運。由於該出售已於2019年12月9日完成,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分部將呈列為終止經營業務。營運分部資料中的比較數據已經重列以從分部業績中排除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

該等業務範圍是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營運決策人彙報資料的基礎,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1) 直接投資一於股票、債券、基金、衍生工具、貸款及其他金融產品的直接投資。
- (2) 金融服務及其他一融資租賃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以及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當日止年度的若干資產、負債及其他資料。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呈列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指來自股息、利息及服務收入的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直接投資 <i>千港元</i>	及其他 <i>千港元</i>	綜合 <i>千港元</i>
363,155	148,035	511,190
(894,406)	(169,073)	(1,063,479)
		(51,166)
		7,514
		(77,115)
	-	(25,607)
	_	(1,209,853)
	直接投資 千港元 363,155	千港元 千港元 363,155 148,03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直接投資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綜合 <i>千港元</i>
分部收益	607,835	302,811	910,646
分部業績	89,389	143,776	233,165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 其他經營開支 融資成本			(54,411) 33,321 (91,340) (42,000)
除税前溢利			78,735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述,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的溢利或虧損,而未分配若干其他虧損淨額、其他收入、其他經營開支、若干融資成本及所得税開支。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呈列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分部資產 持續經營業務 直接投資 金融服務及其他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終止營運)	4,069,756 1,134,607	6,511,348 1,700,611 259,708
分部資產總額 未分配企業資產	5,204,363 1,145,831	8,471,667 1,946,569
綜合資產總額	6,350,194	10,418,236
分部負債 持續經營業務 直接投資 金融服務及其他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終止營運)	117,814 225,468	1,022,460 289,792 558,543
分部負債總額 未分配企業負債	343,282 4,724,541	1,870,795 6,331,662
綜合負債總額	5,067,823	8,202,457

地理資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而本集團終止經營業務位於香港。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的地理資料按經營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9 年 2018年		非流動資產 <i>(附註)</i>	
	12月31日 <i>千港元</i>	12月31日 <i>千港元</i>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206,333	319,056	1,953	1,958
香港(所在國家)	304,857	591,590	164,703	13,594
	511,190	910,646	166,656	15,552
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	643,266	585,456	61,977	64,527
H IC				
	1,154,456	1,496,102	228,633	80,07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應收租賃款項。

5. 收益

(i) 來自合約客戶收益分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 及其他 <i>千港元</i>	終止經營業務 地基及下部 結構建築服務 <i>千港元</i>	合計 <i>千港元</i>
服務種類 來自建築服務收入 來自提供業務諮詢服務、融資服務 及其他的收入	51,957	643,266	643,266 51,957
合計	51,957	643,266	695,223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香港 合計	44,157 7,800 51,957	643,266	44,157 651,066 695,223
按時間確認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 隨時間	51,957	643,266	695,223
合計	51,957	643,266	695,223
來自合約客戶的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息及股息 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貸款及債務工具			695,223
的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 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			208,168
利息收入 (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來自金融資產的			96,078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 股息收入			98,690 56,297
合計			1,154,45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 及其他 <i>千港元</i>	終止經營業務 地基及下部 結構建築服務 千港元	合計 <i>千港元</i>
服務種類 來自建築服務收入 來自提供業務諮詢服務、融資服務 及其他的收入	- 171,950	585,456	585,456 171,950
合計	171,950	585,456	757,406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香港	88,983 82,967	585,456	88,983 668,423
按時間確認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	171,950	585,456	757,406
隨時間 合計	62,463	585,456 585,456	647,919 757,406
來自合約客戶的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息及股息 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貸款及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757,406
(根據實際利率法) 來自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			338,019
利息收入(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來自金融資產的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			130,861 166,051
股息收入 合計			1,496,102
			-, 0,102

附註: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利息收入指於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ii) 合約客戶的履約責任

金融服務及其他(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業務諮詢服務。履約責任於業務諮詢服務及融資服務完成時達成。若干收益於提供服務的特定時間點確認,且若干收益隨服務轉移至客戶的時間確認。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該等服務隨本集團創建或提升一項在 創建或提升後由客戶控制的資產,乃確認為隨時間履行的履約責任,而付款一般於 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該三項建築服務收益確認乃按由本集團完成建築工程, 並由客戶發出付款證明。

(iii) 分配交易價格予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

持續經營業務

所有向客戶提供的業務諮詢服務及金融服務為期一年或以下。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許可,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9日終止營運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業務。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業務分配交易價格予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達成)及預期確認收益的時間如下:

地基及下部 結構建築服務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一年內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75,780 406,906

1,082,686

6. 金融投資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金融投資及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	(216,431)	(167,268)
7.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的分析如下: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兑虧損淨額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重大修訂貸款及債務工具收益 確認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4,294) (126) 5,832 (26,872)	(54,411)
		(45,460)	(54,411)
	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5,481	2,306
		(39,979)	(52,105)
8.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淨額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淨額 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47,469) (202,966) (686,632)	(43,287) 73,537
		(937,067)	30,250
	終止經營業務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淨額	(1,576) (325)	12,288 (494)
		(1,901)	11,794
		(938,968)	42,044

9. 其他收入

10.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	7,514 2,861	33,321 9,906
	10,375	43,227
終止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其他	26 16,019	23 2,785
	16,045	2,808
	26,420	46,03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2019 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回購協議項下按攤銷成本計量已出售的金融資產 (根據實際利率法)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計息借款(根據實際利率法) 租賃負債利息	11,465 281,729 12,651	5,587 398,980
	305,845	404,567
終止經營業務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計息借款(根據實際利率法) 租賃負債利息/根據融資租賃的承擔	2,396 293	5,097 336
	2,689	5,433
	308,534	410,000

11. 除税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於扣除後得出: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一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729 6,295	76,096 5,282
員工成本總額	49,024	81,378
有關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自有資產	8,060	8,4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733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 非核數服務	1,400 450	2,800 930
	1,850	3,730

12. 所得税(抵免)開支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税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草案**」),引入利得税兩級制。該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團體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納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則按16.5%納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團體實體將繼續按16.5%的均一稅率納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行利得税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香港利得 税於兩個年度均按估計應課税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企業所得税法**」),中國附屬公司之税率於年內為25%。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税項		
香港	356	7,944
中國企業所得税	15,878	27,692
	16,234	35,636
於先前年度的超額撥備		
香港	(4,115)	(30,803)
中國企業所得税	(9,558)	(11,939)
	(13,673)	(42,742)
即期税項總額	2,561	(7,106)
即期税項	2,561	(7,106)
遞延税項	(8,395)	(6,765)
合計	(5,834)	(13,871)

13.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及其後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2018年:無)。

14.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的年度(虧損)溢利	(990,200)	9,250
就此而調整: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2018年:年內虧損)	(277,037)	20,113

就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每股基本(虧損)

盈利之(虧損)盈利	(1,267,237)	29,363
	2019 年 <i>千元</i>	2018年 <i>チ元</i>

股份數目

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目的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16,000	1,816,000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虧損)盈利 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目的之(虧損)盈利	(990,220)	9,250

所用的計算標準與上文有關每股基本盈利的詳情相同。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15.26港仙(2018年:每股虧損為每股1.11港仙),基於自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277,037,000港元(2018年:虧損20,113,000港元)及詳列於上文有關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計算標準。

2019年及2018年的每股攤薄盈利並未呈列,原因為於2019年及2018年,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5. 金融投資及衍生工具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 非上市股本證券		6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16
一 非上市資產管理計劃 一 非上市基金及債務投資	- 824,024	61,816 1,684,274
一非上市可兑换票據	61,201	1,064,274
	885,225	1,746,090
流動		
一於香港及澳洲上市的股本證券	122,190	273,376
- 上市債務工具	1,053,032	1,662,879
一非上市認股權證		713
一股本證券的非上市認沽期權一非上市基金投資	51,435 37,956	141,787 244,482
一 非上市债券及可轉換债券	509,170	589,040
-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38,939	29,445
一非上市股權遠期合約	26,110	
非上市外匯期權合約	977	-
非上市股本證券		34,240
	1,839,809	2,975,9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流動 一 非上市外匯掉期及遠期合約	(1,414)	(417)
就報告理由分析:		
流動資產	1,839,809	2,975,962
非流動資產	885,225	1,746,740
	2,725,034	4,722,702
流動負債	(1,414)	(417)

1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按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552,020 534,180	463,767 988,144
	1,086,200	1,451,911
	2019	
	最低租賃付款 <i>千港元</i>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i>千港元</i>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一年內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796,452 447,955 284,381 12,943	726,628 408,075 273,446 12,571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541,731 (121,011)	1,420,720
減:減值虧損撥備	1,420,720 (334,520)	1,420,720 (334,520)
賬面值	1,086,200	1,086,200
	2018 最低租賃付款 <i>千港元</i>	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i>千港元</i>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包括: 一年內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609,969 503,978 699,222	507,893 432,865 649,297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813,169 (223,114)	1,590,055 不適用
減:減值虧損撥備	1,590,055 (138,144)	1,590,055 (138,144)
賬面值	1,451,911	1,451,911

17. 貸款及債務工具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應收貸款 減:減值虧損撥備	812,789 (352,249)	1,285,585 (17,361)
		460,540	1,268,224
	非上市債務工具 減:減值虧損撥備	1,199,806 (374,798)	1,598,340 (29,409)
		825,008	1,568,931
	總計	1,285,548	2,837,155
	按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85,548	1,568,867 1,268,288
		1,285,548	2,837,155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析: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貿易應收款項 租金按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0,501 27,347 34,611	95,211 28,216 184,578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112,459 (47,469)	308,005 (7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4,990	307,265
	按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附註)	43,490 21,500 64,990	279,909 27,356 307,265

附註: 所有非流動部分為租金按金。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析:

	2019 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之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_	130,569
融資租賃客戶按金 (附註(ii))	21,776	37,381
應付保留金	· –	44,667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	35,324	154,502
	57,100	367,119
按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20.07	221 (51
流動負債	39,065	331,651
非流動負債(附註(ii))	18,035	35,468
	57,100	367,119

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累計租賃負債及已收可退回按金已作出調整。

附註:

(i) 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9 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一個月內	_	29,559
一至三個月	_	46,736
三至六個月	_	11,934
超過六個月		42,340
		130,569

向本集團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180天。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間範圍內付清。

(ii) 所有非流動部分指來自融資租賃客戶的按金,租賃期於一年後屆滿(2018年:於一年 後屆滿)。

20. 計息借款

	2019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786,486 3,793,637	1,450,960 5,554,875
	4,580,123	7,005,835
有抵押 無抵押	191,264 4,388,859	306,610 6,699,225
	4,580,123	7,005,835
借款之賬面值按以下方式償還*: 按要求償還條款		845,494
一年內 為期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為期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為期超過五年	676,218 922,430 2,143,165 838,310	1,375,887 821,730 3,119,561 843,163
減:於流動負債下顯示為一年內到期款項	4,580,123 (676,218)	7,005,835 (2,221,381)
於非流動負債下顯示為須於12個月後結清的款項	3,903,905	4,784,454

^{*} 除該等具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借款外,到期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

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有抵押借款為人民幣171,330,000元(相當於約191,264,000港元) (2018年:人民幣268,051,000元(相當於306,610,000港元))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抵押。

21. 回購協議項下已出售金融資產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回購協議項下已出售金融資產的分析:

	2019 年 <i>千港元</i>	2018年 <i>千港元</i>
抵押物類別分析: -上市債務工具	97,101	511,853

銷售及回購協議為本集團出售上市債務工具並同時同意於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其(或大致上相同的資產)的交易。回購價格乃預定,而本集團乃須承受該等上市債務工具的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金融機構訂立回購協議出售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上市債務工具,賬面值為約130,964,000港元(2018年:654,279,000港元),受同時協議於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該等投資。該等上市債務工具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惟被視為負債的「抵押品」,原因為本集團保留該等債券及優先股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繼續加固業務根基,保持平穩發展

於2019年,面對環球金融市場的波動及美國政策對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按照計劃加固其業務根基,並保持平穩發展,方式為提高其投資組合的質量,並為未來發展鋪路。

於本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收益錄得大幅下降至約5.11億港元,較相應期間約9.11億港元減少約44%。直接投資業務板塊錄得收益約3.63億港元,較相應期間約6.08億港元下跌約40%。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板塊於本年的收益約1.48億港元,較相應期間約3.03億港元減少約51%。此外,為更專注發展本公司直接投資及金融服務的兩個板塊,本集團在2019年將地基及下部結構建築服務板塊整體售出,並為本集團帶來約2.84億港元的出售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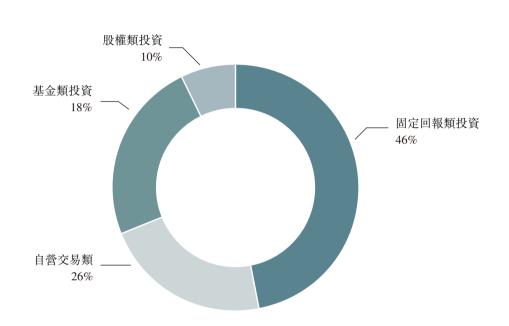
於本年,本集團錄得虧損約9.27億港元(相應期間:溢利0.72億港元)。本年虧損主要由於本年貸款及債務工具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虧損以及金融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所致。

本集團因應整體市場、客戶及抵押物的情況的評估,對貸款及債務工具的投資以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作出約8.90億港元的撥備。此外,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而產生的虧損為約2.16億港元,較相應期間1.67億港元增加29%。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在本年已為減值投資作出足夠的撥備,並認為其並不會為本集團未來帶來更多的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相信目前的投資減值撥備及若干個別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影響將不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造成重大影響。

直接投資

直接投資業務主要投資於股票、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於2019年12月31日,直接投資業務分部資產為約40.70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65.11億港元),較2018年12月31日減少約37%。於本年,錄得分部收益約3.63億港元(相應期間:6.08億港元)及分部虧損約8.94億港元(相應期間:分部溢利約0.81億港元)。

本集團直接投資業務分為四大類別,分別為固定回報類投資、基金類投資、股權類投資及自營交易類。固定回報類投資主要為私募債券類投資、貸款、可轉換債券及固定收益類基金,佔投資資產總額約46%,相關投資為本公司帶來穩定收入及現金流量。基金類投資主要為投資於各類股權投資基金,佔投資資產總額約18%。股權類投資佔投資資產總額約10%,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及具強大潛力的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自營交易類佔投資資產總額約26%,主要投資全球債券,並同時透過債券市場,銀行的融資安排及其他金融工具,為本集團做好流動性管理及外匯風險管理。本集團相信,固定回報類投資使本公司在固定收益得到保證,而基金類及股權類投資可以為本集團帶來潛在可觀的溢利。



直接投資資產(以投資類型劃分)

金融服務及其他

金融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主要包括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了一家持有相關牌照的專業融資租賃公司。其專注於透過向有關行業(包括物流、汽車、航空、太陽能和風能發電及液化天然氣)引入融資租賃的方式,向符合中國產業政策和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性行業提供服務,以獲得持續穩定的租金收入。此外,結合本集團在境內外的商業網絡,及對各類產業投資的經驗,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宏觀經濟、行業分析、金融產品設計及其他方面的諮詢服務。

於2019年12月31日,金融服務及其他的業務分部資產為約11.35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17.01億港元),較2018年12月31日下跌約33%。於本年,錄得分部收益約1.48億港元(相應期間:3.03億港元),以及錄得分部虧損約1.69億港元(相應期間:分部溢利約1.44億港元)。

前景

2020年,中國國內整體經濟形勢預期趨於穩定,整體經濟政策趨於積極,為本公司化解風險和轉型發展提供時間及空間。本集團在加強監控及管理風險的同時,將不斷提高項目投資質量,增強核心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能力。

本集團將繼續認真分析形勢,發掘自身優勢,努力探索差異化競爭模式,在加固根基、平穩發展業務的基礎上,深化改革,持續優化公司業務結構、客戶結構以及人員結構,並不斷提升其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為踐行回歸主業發展思路和「大不良」的整體經營戰略,本集團亦關注深耕不良資產細分行業,創新並衍生出相關金融服務業務,進一步豐富並完善公司的產品體系。

在業務發展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推進市場風險的量化分析體系的建設,加強實施信用風險管控措施,持續加強企業治理及風險防控機制,以完善全面系統管理,實現本集團的穩健增長與發展。

債務及資產押記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計息借款總額約為45.80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70.06億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抵押權益借款約為1.91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3.07億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有抵押借款人民幣1.71億元(相當於約1.91億港元),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抵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約10.17億港元(2018年12月31日:8.79億港元)。本集團利用不同資金來源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向其整體營運及增長提供資金。於本年內,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直接及間接股東貸款、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3.6(2018年12月31日:3.2)。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整個本年內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及實施內部財務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本集團業務主要貨幣為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兑港元之匯率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於本年內,本集團針對部分投資的外匯風險,透過本集團的自營交易職能,利用市場上的金融工具為投資帶來的外匯風險作對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面臨的外匯波動,並可能在需要時引入合適的對沖措施。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8年12月31日:無)。

本年後事項

於2020年3月27日(交易時段後),Intrend Ventures Limited(「發行人」)以平邊契據方式簽立日期為2020年3月27日以Big Thrive Limited(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認購人)為受益人之補充契據(「第二補充契據」),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二補充契據所載條款及條件之建議修訂事項。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30日、2019年8月30日及2020年3月27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4日之通函。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本年末後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共有33名僱員(2018年12月31日:59名)。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本年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為約49,024,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81,378,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均具競爭力。本集團正擴展其直接投資及金融服務業務。具競爭力的薪金能夠吸引專業人才投身本集團的金融及投資業務。僱員根據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獲得回報。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足夠在職培訓,以便讓僱員備有實用知識及技能,處理工作場所的不同範圍遭遇的各種情況及挑戰。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2018年12月31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5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20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於2020年6月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注重高質素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控制、透明度及對全體股東的問責性。於整個本年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予區分,且不得由相同人士擔任。於2019年7月8日前,本公司並無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本公司已審閱董事會架構及已識別具備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的候選人,本公司已於適當時候委任行政總裁以填補該職位。於2019年7月8日,本公司已委任徐曉武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將合理顯示本公司並未(或曾於本年任何部分並未)遵守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審閲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陳記煊先生,以及成員謝志偉先生及林家禮博士,已審核本集團本年的綜合財務報表。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本年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對,與本集團於本年的草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所作的核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聲明。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riv.com.hk)。本年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將在香港交易所與本公司網站刊登。

致謝

本集團的成功,全賴我們的員工、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股份持有人的鼎力支持及貢獻,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衷心謝意。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貫徹務實穩健的發展舉措並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從而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回報及樹立企業卓越的新標杆。

承董事會命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于猛

香港,2020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于猛先生、徐曉武先生及陳慶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謝志偉先生及林家禮博士。